

深证民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4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年8月26日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本基金信息披露过程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8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业绩并不表示对本基金未来表现的预测,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深证ETF
场内简称	深证ETF
基金代码	159911
交易代码	159911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9月22日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8,272,540.0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1年10月14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投资策略,按照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权重进行配置,并根据标的指数的成份股及其权重变化进行相应调整。当标的指数成份股发生调整、增发、分红行为时,或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产生影响,或因特殊情况导致流动性不足时,本基金可能会对无法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成份股,基金管理人可以以合理估值方法进行适当调整和替代,力求跟踪误差最小。
业绩比较基准	深证民营价格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型基金,并带有较高波动性,较高预期收益和品种,同时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采用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公司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2.3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义	田国立
联系电话	0755-82825720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zhang@phfund.com	tianjg@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8999	010-67595096
传真	0755-82011216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官方网站网址	http://www.ph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168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43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南滨河大街1号11层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40,276.79
本期利润	-7,474,151.3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47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12%
3.1.2 期末基金份额指标	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3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6.12977974
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8,272,540.0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67%	1.02%	3.37%	1.01%	0.30%	0.01%
过去三个月	3.54%	1.07%	2.88%	1.07%	0.66%	0.00%
过去六个月	-5.12%	1.26%	-5.99%	1.26%	0.47%	0.09%
过去一年	8.83%	1.33%	8.04%	1.33%	0.79%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27%	1.45%	-11.54%	1.46%	3.27%	-0.01%

注: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深证民营价格指数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项目	附注号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一、收入		-6,649,034.61	34,029,588.93
1.利息收入		3,173.59	5,217.6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173.59	5,217.66
债券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23,337.01	5,822,719.9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603,343.14	3,996,147.4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14,428.11	28,238,024.01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14,428.11	28,238,024.01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8,882.90	-36,372.65
减:二、费用		825,116.71	1,278,892.30
1.管理人报酬	6.4.8.2.1	385,103.13	743,057.74
2.托管费	6.4.8.2.2	17,020.98	148,611.54
3.销售服务费	-	-	-
4.交易费用	-	59,502.92	83,717.84
5.利息支出	-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
6.其他费用	-	303,488.68	303,505.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74,151.32	32,750,696.6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74,151.32	32,750,696.63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1年9月22日正式生效。

2.截至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4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12月22日,业务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股东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意大利欧利资本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Euronext Capital SGR S.p.A.)、深圳市北融信投资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公司性质为中外合资企业,原后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后于2001年9月完成增资扩股,增至15,000万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管理51只开放式基金和7只社保组合,经过16年投资管理基金,在基金投资、风险控制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

4.2 基金业绩(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履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张金松	鹏华基金基金经理(非公募)	2013年3月16日	-	6	张金松先生,国籍中国,金融工程专业硕士,2004年加入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鹏华基金产品设计部、量化投资部产品经理,先后从事产品设计、量化研究工作,2013年3月起担任鹏华深证民营ETF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5月起兼任鹏华上证50ETF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7月起兼任鹏华沪深300ETF基金、基金基金经理,现任鹏华基金基金经理,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本基金及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告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

3.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交易次数为2次,主要原因为分别在采用交易策略的基金调仓和指数成分股交易不活跃导致。

4.4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2014年上半年,中国经济增速持续下滑,A股市场呈现震荡下行的局面,本基金采取指数基金的投资策略,在严控申购赎回的基础上,力争跟踪误差控制,并将基金跟踪误差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整个季度的市场波动仍然较大,对基金的管理运作带来一定影响,面临这种情况,我们进行了精心管理,较好的实现了跟踪误差控制目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为3.0272元,累计净值0.9173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0.004%,年跟踪误差率0.399%,较好的完成了跟踪目标。

对本基金而言,本期间跟踪误差的主要来源是基金必要现金留存导致实际持仓与基金比较基准之间的差异。

4.5 基金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整体来看,2014年上半年以来,经济总量增速持续下滑,结构失衡较为明显,上半年经济数据偏弱,而近期政策调控,致使经济增速放缓,在稳增长与控通胀的双重压力下,稳增长政策底线,与此同时,深化改革预期也在积极推展,本质来讲,稳增长与稳增长并行,若不破立立新,经济结构的调整很难到位,但两者并非完全矛盾,在经济增长相对稳定的情况下,加快推动经济结构的调整,当改革红利逐步释放,生产效率得到提升,势必能改变经济增速下滑的局面,我们预期下半年将是稳增长和调结构之间的平衡过渡期。

2014年宏观经济面临的风险较多,诸如货币政策的宽松、人民币汇率的弹性控制、未来房地产市场的发展、经济增速保持低下的刺激政策等,这些风险和衍生的新问题的出现,都将对宏观经济走势,也将给市场带来新的挑战和机遇,新城镇化具有战略的指导和实施,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的,双轮驱动将进一步放开等政策的逐步明朗,A股市场整体估值将可能在下半年有所修复,但在市场波动中尤其要注意参与力度和风险控制,因此,我们建议继续关注实体经济相关的政策数据和政策信息。

我们仍然强调调结构的重要性,反观的经济形势必将带来未来中短期波动演绎的复杂化和高风险率化,资产配置逻辑的观点和机会成本相对较高,建议投资者从中长期投资的角度来考虑战略资产配置,避免短期操作带来的风险。

本基金将积极应对各种因素对指数跟踪效果带来的冲击,努力将跟踪误差控制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力争为投资者带来较好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4.6.1 有关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的描述
4.6.1.1 日常估值流程
基金的估值由基金会计负责,基金会计对公司所管理的基金以基金为会计核算主体,独立建账,独立核算,保证不同基金之间在名称登记、账户设置、资金划拨、账簿记录等方面相互独立,基金会计独立于公司会计核算,基金会计核算采用专用的财务核算软件系统进行基金账务及账务处理,每日按时接收或数据及权益数据,进行基金估值,基金会计核算采用基金管理人会计与托管银行双人同步估值、相互核对的方式,每日就基金的会计估值、基金估值等与托管银行核对;每日估值结果必须与托管银行一致后才能对外公告,基金会计核算设有专职基金会计核算岗,还有基金会计稽核岗,负责基金会计核算的日常事后复核工作,确保基金估值核算为实;深证民营价格指数

4.6.2 基金估值程序
基金估值程序: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估值程序,每日就基金的会计估值、基金估值等与托管银行核对;每日估值结果必须与托管银行一致后才能对外公告,基金会计核算设有专职基金会计核算岗,还有基金会计稽核岗,负责基金会计核算的日常事后复核工作,确保基金估值核算为实;深证民营价格指数

4.6.3 基金估值程序
基金估值程序: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估值程序,每日就基金的会计估值、基金估值等与托管银行核对;每日估值结果必须与托管银行一致后才能对外公告,基金会计核算设有专职基金会计核算岗,还有基金会计稽核岗,负责基金会计核算的日常事后复核工作,确保基金估值核算为实;深证民营价格指数

同规定的范围内,力争为投资者带来较好的投资回报。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4.7.1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3,184,373.32元,期末基金份额净值3.0272元。

4.7.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报告期内,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深证民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年6月30日

资产	本期末 2014年6月30日	上年末 2013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728,099.33	679,104.32
结算备付金	7,037.14	9,775.75
存出保证金	855.05	3,309.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5,779,496.94	181,697,272.18
其中:股票投资	145,779,496.94	181,697,272.1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利息	145.41	172.8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46,515,633.87	183,206,300.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项目	本期末 2014年6月30日	上年末 2013年12月31日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	-
应付交易款项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应付托管费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	-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	-
负债合计	-	-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159,314,531.06	149,011,609.88
未分配利润	-13,184,373.32	-28,779,729.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129,779.74	182,738,127.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6,515,633.87	183,206,300.10

注:报告截止日2014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3.0272元,基金份额总额48,272,540.00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深证民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项目	附注号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一、收入		-6,649,034.61	34,029,588.93
1.利息收入		3,173.59	5,217.6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173.59	5,217.66
债券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23,337.01	5,822,719.9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603,343.14	3,996,147.4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14,428.11	28,238,024.01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14,428.11	28,238,024.01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8,882.90	-36,372.65
减:二、费用		825,116.71	1,278,892.30
1.管理人报酬	6.4.8.2.1	385,103.13	743,057.74
2.托管费	6.4.8.2.2	17,020.98	148,611.54
3.销售服务费	-	-	-
4.交易费用	-	59,502.92	83,717.84
5.利息支出	-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
6.其他费用	-	303,488.68	303,505.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74,151.32	32,750,696.6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74,151.32	32,750,696.63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1年9月22日正式生效。

2.截至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深证民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项目	附注号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一、实收基金		159,314,531.06	149,011,609.88
1.本期增加		159,314,531.06	149,011,609.88
2.本期减少		-	-
二、未分配利润		-13,184,373.32	-28,779,729.02
1.本期增加		-13,184,373.32	-28,779,729.02
2.本期减少		-	-
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129,779.74	182,738,127.91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1年9月22日正式生效。

2.截至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6.4 基金管理人报酬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12月22日,业务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股东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意大利欧利资本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Euronext Capital SGR S.p.A.)、深圳市北融信投资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公司性质为中外合资企业,原后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后于2001年9月完成增资扩股,增至15,000万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管理51只开放式基金和7只社保组合,经过16年投资管理基金,在基金投资、风险控制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

6.4.1 基金管理人报酬

4.1.1 基金管理人报酬的计提和支付方法
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乘以0.1%的年费率计提,逐日计提,按月支付,即:日计提管理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当年天数。

4.1.2 基金